



湖北深入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 普治融合有效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普法·关注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刘欢

汉江堤岸的风裹着油菜花的清香，无垠的金色花海在阳光下翻涌。白墙黛瓦的徽派民居错落其间，墙角迎春花的藤顺着石缝爬上来，俏皮可爱。

春日的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街道石榴红村，美得让人心醉。

曾经的石榴红村可不是这样：污泥堵塞池塘，垃圾随意倾倒，房前屋后乱堆乱放杂物……

村“两委”以法治为突破口，通过入户宣讲农村住房建设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拆除违建，修复水体生态。

昔日脏乱差，今朝美如画。石榴红村是湖北深化“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实现从贫困村到美丽乡村蝶变的生动缩影。

截至目前，湖北共成功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07个。“治理有效是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基石，法治是治理有效的根本保障。以‘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为抓手，一条依法自治、善治兴村、法治赋能的乡村全面振兴之路正在荆楚大地上越走越宽广。”湖北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军日前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促发展

身后是巍巍大别山，眼前是有机茶园。4月17日，一场别开生面的新闻发布会在黄冈市英山县举行。

英山县温泉镇百丈河村党总支书记、现年70岁的王金初，走到台前讲述自己扎根基层、带领村民把穷山沟变成茶绿楼高的和美乡村的故事。

百丈河村地处鄂皖两省三县交界的大别山腹地，曾是英山县闻名的贫困村、落后村，“有女莫嫁百丈河”的民谣一度广为流传。

“穷不会生根，富不是天生。”王金初带领村民们山上栽树、地里种茶、平碾办厂、沟里养猪，大家的日子越过越红火。

2023年，英山县启动行政村区划调整，百丈河村、泻水岩村、黑石头村、七里岩村4个村合并成新的百丈河村。

面积变大了，人口增多了，矛盾纠纷也多了，原有治理方式难以维系。

在总结多年实践基础上，百丈河村党总支系统提出“党建领航·依法定规、骨干带头·依法办事、多方协同·依法解纷、群众参与·依法共治”的“四法共治”模式，将民主法治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

2023年，在处理原泻水岩村水帘洞风景区长达数年的股权纠纷时，百丈河村法律顾问深度介入，查阅大量原始资料，厘清法律关系，最终协助村“两委”提出“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解决方案，不仅盘活景区资源，还让村集体占股51%，为集体经济增收奠定法治基础。

百丈河村还推进“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全村每组两名“法律明白人”持证上岗，



图① 2025年11月，湖北省英山县司法局工作人员到百丈河村开展送法下乡活动。



图② 2026年4月，湖北省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咸安区禁毒办、永安街道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工作人员到咸安于龙文武学校开展禁毒宣传。

活跃在田间地头，宣讲法律法规，化解矛盾纠纷，成为群众身边的“法治通”。

通过系统实践，百丈河村治理规范有序，乡风文明和谐，矛盾纠纷全量化解，村集体年收入达307万元。

这样的蝶变也在随州市曾都区万店镇西漂水河畔发生。

万店镇双河村是蔬菜种植大村，过去因缺乏法治保障，土地流转纠纷、合同纠纷等问题时有发生。

近年来，双河村以法治为保障，推动集体经济从“输血”向“造血”转变，为产业发展筑牢根基。

通过构建“党员联户、网格治理、法治护航”的工作体系，双河村不仅实现“矛盾零上交”，更让全村人均年收入突破32万元。

解难题

“近三年来，无一例新增，无一例肇事肇祸，无一例复吸。”说起咸宁市咸安区永安街道中心戒毒社区取得的成绩，股桂芳很自豪。

2017年，股桂芳来到中心戒毒社区担任党支部书记，

永安街道4个社区内的戒毒人员都在她管辖范围内。

初来乍到，社区戒毒人员对股桂芳不信任。为摸清辖区内戒毒人员基本情况，她挨个上门走访，常吃“闭门羹”。

股桂芳没放弃，她印象中，最固执的一名戒毒人员，在她陆续上门20次后，对方才同意和她聊聊天。

走访中，股桂芳发现，戒毒人员很渴望回归正常生活，但因沾染毒品，身体和精神上都有损伤，生活难以维系。

“要帮助戒毒人员重回社会生活，得先给他们自食其力的机会。”股桂芳在永安街道阳光社区探索打造个人品牌工作室，全链条提供法律宣讲、心理疏导、技能培训、就业安置等暖心服务，已累计帮助400余名戒毒人员推荐就业。

阳光社区还探索建立“幸福合伙人+积分兑换”的帮扶机制，积极引入爱心企业、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帮扶事业，同时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引导戒毒人员

北京丰台普法班车4.0版全新启航 搭载AI法律服务系统常态化扎根基层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一辆车，一群人，在北京市丰台区的大街小巷穿梭了二十多年。这就是群众耳熟能详的普法普法班车——自2005年首辆普法班车启程至今，已累计行驶超过50万公里，相当于绕行地球12圈，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累计提供免费法律咨询超过10万场次，发放普法资料超100万份，惠及群众突破百万人次。

近日，丰台区普法班车4.0版发布活动。这辆穿梭街巷二十余载的“老熟人”，在数字化浪潮中换上了“智慧芯”，以“一街镇一专线、一社区(村)一站点”的扎根式布局和“群众点单、班车配送、AI赋能”的精准服务，宣告普法班车正式迈入4.0时代。

普法班车的迭代升级，始终与时代发展同频、与群众需求共振。2005年，在丰台区司法局的倡导下，北京慧海天合律师事务所投入首辆普法班车，打破法律服务空间壁垒，载着各类普法资料穿梭于大街小巷。用30余万公里的行程，把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推开了基层普法的第一道大门。2017年迭代的2.0版，告别粗放式的普法“漫灌”，转向聚焦老年、青少年等重点群体实施精准“滴灌”。2020年，3.0版班车进一步融合普法、咨询、调解、基层治理功能，成为基层矛盾纠纷化解的“法治轻骑兵”。

在4.0版发布活动现场，《法治日报》记者见到了受邀前来的小区业主李先生，他正是3.0版班车多元解纷机制的受益者。李先生称，此前，他家因楼上住户漏水导致天花板渗水、墙皮脱落，受损严重，而对方长期在外地，沟通渠道一度中断，物业公司与社区多次协调未果，纠纷就这样拖延了两个多月未能解决。普法班车开进社区后，律师第一时间上门勘察现场，固定完整证据链，当天通过社区协调视频连线上了楼上的业主，并结合民法典相关规定释法明理，最终促成双方线上达成调解协议。“不用跑法院，不用等对方回京，线上就把这事解决了。普法班车帮了大忙。”李先生的感慨成为3.0版班车“普法+解纷”的生动注脚。

“时代在发展，群众对法治服务的期待也在不断提升。今天，我们迎来了普法班车的4.0版，这也是一辆‘数智融合惠民车’。”丰台区律师协会会长孟宪芹在活动现场介绍，4.0版普法班车以全区26个街镇为基本单元，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实体服务网络，系统规划“一街镇一专线、一社区(村)一站点”的网格化服务体系，通过固定时间、固定点位、固定人员的“三定”服务模式，给

通过参加公益劳动、教育培训、遵纪守法、保持操守等正向行为累积积分，凭积分兑换生活用品、服务或培训机会。社区现已累计筹集社会资金4万元用于困难群众救助与积分兑换。

如今，阳光社区已成为咸宁禁毒的一张亮丽名片。

在“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过程中，湖北各地聚焦基层痛点难点有的放矢，推动法治宣传教育深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基层治理实践。

宜昌市夷陵区太平溪镇许家冲村是个三峡坝区移民新村。

面对村初期复杂的移民构成和突出的“等靠要”思想及矛盾，许家冲村坚定不移地走“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先”的“三治融合”治理之路，成为拥有多项国家级荣誉的“标杆村”。

作为曾经的“后进村”，组织软弱涣散、村容村貌落后、产业发展停滞、矛盾纠纷频发等标签一度成为黄石市大冶市金山店镇火石村发展的“伤疤”。

火石村探索以法治破局，先后制定“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和“村务公开”等各项工作制度共10余项，全面规范民主法治建设工作，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最终实现从“乱”到“治”的根本性转变。

优治理

“山高水长，奔波山乡，为民服务，无怨无悔。”2025年12月30日，武汉洪山礼堂，“忠诚的力量”政法英模先进事迹报告会举行，雷红兵的铿锵誓言激起雷鸣般的掌声。

雷红兵是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利川市柏杨坝司法所所长，被乡亲们亲切地唤作“雷司法”。

近40年来，这位“全国模范司法所所长”行走超10万公里，化解矛盾纠纷4000余起，他曾冒雨调解，“用最土的话，讲最硬的理”，最终化解两家为一眼山泉的生死争斗。

在利川，不止一个雷红兵。利川市通过搭建“雷红兵工作室”“雷红兵技能名师工作室”等平台，让典型的“星星之火”形成队伍的“燎原之势”。

利川市还在全市范围内推广“法律三进”(干警进校、律师进村、法官进镇千家户)，创新“小院说事”“邻里议事会”“议事协商机制”，打造“乡村振兴法务学院”人才培育基地，构建起覆盖乡村三级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2004年以来，利川市先后创建4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以“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为牵引，以典型人物带动为抓手，利川市走出一条符合山区实际、具有地域特色的法治乡村建设之路。

2024年，利川市司法局荣获“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邻里议事会”治理模式入选全国城乡社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龙船调社区治理经验入选《中国法治社会发展报告(2025)》。

今年是“九五”普法规划开局之年。“九五”普法期间，我们将持续深入推进‘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不断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湖北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军表示。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鲍静

□ 本报通讯员 柯敏

在百花齐放、绿意盎然的春天，行走在陕西省榆林市的乡村院落、校园课堂、街头广场，一曲曲陕北说书唱响法治之声，一场场普法宣讲走近群众身边，一次次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让法治精神如春雨般浸润塞上大地。

近年来，榆林市委政法委坚持牵头抓总、多方联动，着力打破部门壁垒，深耕基层一线，把严肃的法律条文转化为群众听得懂、能接受、用得上的通俗语言，推动普法宣传融入日常、深入人心，为平安榆林、法治榆林建设持续注入法治动能。

高位统筹

“借条怎么写才合法有效?”“宅基地被邻居占用该怎么办?”“务工拿不到工资该怎么维权?”……在米脂县杜家石沟镇，法官们用乡音土话，面对面为群众答疑解惑，把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

自榆林市委政法部署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月”活动以来，全市政法干警深入田间地头、社区街巷，通过“非遗”法治戏曲、“法治便民摊位”、“普法课堂”、“巡回审判”等接地气形式，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讲清法律道理，让法治观念真正走进群众心里。

据了解，近年来榆林市委政法委把普法宣传作为法治榆林建设的基础性、长期性工作，坚持高位部署，系统谋划，整体推进，先后制定出台《平安榆林建设宣传工作方案》等系列文件，明确指导思想、重点内容、载体形式和工作要求，确保全市普法工作一盘棋、一条心、一股劲。

值得一提的是，当地创新构建的“1+4+12+X”普法宣传工作机制，以市委政法委为统领，市级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协同发力，榆阳区、横山区、神木市等12个县区联动推进，凝聚起全域普法强大合力。榆林市各级政法单位立足职能打造特色普法品牌，各县市区结合实际细化举措，整合资源，推动普法力量下沉基层、直达一线，形成统筹有力、上下联动、全域覆盖的普法工作格局。

协同联动

“政法部门一起上门普法，讲的都是实在话，管用，真是办到了老百姓心坎上。”榆阳区榆康社区居民王阿姨说道。

在社区开展的“全民反诈，共创平安”集中宣传活动中，榆林市人民检察院、榆阳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采取“定点宣讲”与“流动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向群众发放普法资料和便民礼品，专门用方言为老年人讲解诈骗陷阱，普及法律知识，受到群众广泛好评。

“普法工作不能单打独斗分散发力，必须上下联动，协同发力，才能让法治精神走进千家万户。”榆林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宋斌说。

在榆林市委政法委统筹下，全市政法系统打破部门界限、区域限制，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动普法从“单打独斗”向“协同共进”转变。

各地依托综治中心、派出所、法庭、司法所，村(社区)法律服务站等基层阵地，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精心组织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宪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打造法治公交专线、法治文化广场、陕北说书普法等特色品牌。

今年以来，全市共举办法治大讲堂4期，开展各类普法活动2300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8万余份，提供法律咨询52万余人次，服务群众超350万人次。

精准施策

“三弦一拉，板儿一响，法治道理唱心上……”4月16日，在横山区文化馆的非遗小剧场里，陕北说书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李以法治为主题，用婉转腔腔传递法律知识，现场掌声不断，成为榆林以乡土文化开展普法宣传的生动实践。

“以前总觉得诈骗离自己很远，听完宣讲才明白，不少圈套就在身边，以后一定要提高警惕。”当地群众李大爷深有感触地说。

榆林市坚持分众化、精准化普法，改变“大水漫灌”模式，针对不同群体需求开展“精准滴灌”。面向青少年，全面落实法治副校长制度，通过模拟法庭、法治课堂等形式，开展法治教育380余场次，覆盖学生12万余人，全方位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面向农村群众，组织“一村一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走村入户，重点讲解土地流转、邻里纠纷等常见问题；面向企业职工，开展“法治体检”，聚焦劳动权益保障、安全生产等内容提供精准服务；面向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专项开展养老反诈普法和法律援助，守好群众“钱袋子”。

同时，榆林市充分运用新媒体平台，打造“指尖上的法治课堂”，群众通过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即可随时学法、在线咨询，实现线上线下普法互补联动、同频共振。去年以来，全市政法新媒体矩阵推送普法内容5300余条，让法治宣传随时随地触手可及。

如今，榆林市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日益浓厚，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法治已成为榆林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与坚实保障。

榆林市委政法委统筹推进普法宣传走深走实 法治精神如春雨般浸润塞上大地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刘敏

午后，重庆市南川区石溪镇盐井村的村口大树下，几位村民正坐着闲聊。不远处，挂在电线杆上的乡村喇叭“滋滋”响了一声，紧接着，熟悉的开场音乐传了出来。

闻言大家渐渐收了声，皆侧耳倾听。喇叭里传来的，正是村里每日准时响起的“法律课堂”……

近年来，南川区聚焦农村土地、赡养、邻里等常见纠纷，持续创新工作机制，逐步构建起从普法宣传到矛盾调解的多方位服务体系，推动法律服务不断向基层延伸。许多曾经难解的结，正在悄然化开。

“现在，只要村里喇叭响起，我都要坐下来听听。”谈起“乡村小喇叭”法律栏目，盐井村村民胡某某感慨颇多。

前不久，胡某某突然接到“女儿”的消息，说急需交纳5万多元的培训班费用，名额紧张，催她马上转账。

眼看“女儿”这么着急，胡某某也没多想，正准备转账时，一旁的家人连忙提醒：“广播不是经常讲现在好多骗子冒充家里人骗钱吗，凡是让转账、要密码的，都得打电话问清楚。”

果然，胡某某给女儿电话核实后发现自己是差点被骗。

类似胡某某遇到的骗局，在农村并不少见。为了加大农村普法力度，南川区司法局依托全区近1000个“乡村小喇叭”播放点，于每日11:00至12:40、17:00至18:40两个时段，循环播放宪法、民法典等法律知识，让村民在田间地头也能学习法律知识。

南川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负责人王珊介绍，当地还建立了群众“点单”、司法局“接单”“配单”的长效机制，有时根据群众需求，还会邀请律师对大家关注的法律问题进行讲解，让普法更贴近实际，且所有内容都力求语言通俗、案例鲜活，真正让群众听得懂、用得上。

“大家都是几十年的老邻居，抬头不见低头见，要互谅互让……”今年1月，在南川区兴隆镇金花村，村民陈某与练某因雨棚排水问题争执不下，“法律明白人”陈杨闻讯赶来。

陈杨从邻里和睦、法理情理角度出发，向双方释

村民在田间地头也能学习法律知识 重庆南川探索农村普法新路径

法明理，引导其换位思考。经过多轮沟通协商，双方最终达成协议：排水沟由两家共有共用，双方各自检查雨棚，若存在超出自家地界、排水影响对方等情况应立即进行调整。

在南川，像陈杨这样的“法律明白人”有2459名，覆盖全区244个村(社区)，他们发挥人熟、地熟、情况熟等优势，每日穿行于街巷院坝，承担着收集社情民意、宣传法律政策、调解矛盾纠纷等责任，将一颗颗“法治种子”播撒在群众心里。

2025年，南川区“法律明白人”累计提供法律服务1500余次，化解矛盾纠纷800余件，成为群众身边靠得住的“贴心法律帮手”。

“律师，麻烦你帮我想到底该怎么办?”近日，一位面容憔悴、眼眶泛红的老人匆匆走进南川区西城街道龙济桥社区的“法律诊所”，语未说完，声音已哽咽。

原来，老人的儿子与儿媳于2024年离婚，9岁的孙子协议由父亲抚养。然而前不久，儿子因病骤然离世，老人找到前儿媳，希望能接回孩子，却遭到拒绝。望着孙子稚嫩的脸庞，想到自己艰难的生活，老人既心疼又无助。

“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孩子的抚养问题。”在耐心听完老人的诉求后，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杨发江第一时间为老人的儿子申请了法律援助，并全程帮助办理手续。

这起抚养权纠纷的成功受理，是龙济桥社区“法律诊所”为民服务的一个生动缩影。南川区于2014年开创“法律诊所”，全区现有村社区“法律诊所”29个，成为全区乃至全市的法律服务品牌。

“六诊”服务是南川区“法律诊所”的一大亮点，其整合司法所、派出所、法庭等专业力量，组成法律专家服务队，围绕“接诊”“出诊”“会诊”“辅诊”“义诊”“网诊”开展法律服务，通过每周定期坐诊、随时线上接诊，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免费的法律服务。

除了面向群众，“法律诊所”还定期开展村社干部法治培训、企业法治体检、村民法治宣传，审核把关村居重大合同，当好村居法治参谋。

“法律诊所”运行以来，南川区信访案件、矛盾纠纷、涉企问题平均每年下降率超5%，民意调查中群众对诊所的满意率达99.8%，群众法治获得感、企业法治满意度、基层治理效能大幅提升。